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 B 股

编号：临 2021-029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杉濡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杉濡文化）；
- 本次担保金额包括债务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保险费、债权实现费，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为人民币 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20%；
- 反担保措施：上海辅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上海辅珞）将其持有的杉濡文化 49%的股权以质押的方式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且已在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于本公司；上海辅珞及朱亨铁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上海自行车厂向杉濡文化提供的抵押担保向上海自行车厂提供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十届四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贷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归还双方股东借款及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自行车厂拟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濡文化向上海农商行嘉定支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作抵押担保，担保范围包括债务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保险费、债权实现费，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杉濡文化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亨铁（注：杉濡文化临时股东会选举本公司董事长陈闪为杉濡文化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尚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真大路 560 号 2 幢 2 层

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园林绿化工程；家居装饰；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材料、家具、儿童游乐设备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餐饮管理；广告代理、发布、制作；企业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体育场馆管理服务；影视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展服务。

主要业务：从事本公司所拥有的上海市宝山区真大路 560 号永久 1940 iHUB 创意产业园的物业管理。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4.36	6,000.32
负债总额	7,138.08	4,186.90
流动负债总额	7,138.08	4,186.9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资产净额	-883.72	1,813.42
营业收入	658.64	434.28
利润总额	-777.23	197.13

截止到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和上海辅路分别向杉濡文化提供借款余额为 1276.79 万元、1236.59 万元，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 69.78%。杉濡文化没有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股东及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杉濡文化 51%股权，上海辅路持有杉濡文化 49%股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为杉濡文化的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金额：包括债务本金人民币 4,000 万元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保险费、债权实现费。

2、保证方式：上海市宝山区真大路 560 号宝山区大场镇 03 坊 6 丘《上海市房地产证》【沪房地宝字（2000）第 028021 号】抵押担保；朱亨铁及所持有 50%股权的上海辅路共同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3、担保类型：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合同期限：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5、担保范围：担保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公证费、税金、诉讼费、差旅费、评估费、拍卖费、财产保全费、强制执行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及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抵押权所支付的其他相关费用等款项。

6、反担保措施：上海辅路将其持有的杉濡文化 49%的股权以质押的方式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且已在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于本公司；上海辅路及朱亨铁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为上海自行车厂为杉濡文化提供的抵押担保向上海自行车厂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中，被担保方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杉濡文化临时股东会决议选举本公司董事长陈闪先生担任杉濡文化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聘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孙云芳任财务总监，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此次担保有利于支持下属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进一步发挥战略协同效益，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自行车厂为控股子公司杉濡文化提供担保，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对杉濡文化的经营状况、偿还债务能力有充分的了解，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上海辅路已将其持有

的杉濡文化全部股权在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质押于本公司；同时朱亨铁及上海辅珞共同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并对上海自行车厂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2000万元，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000万元（已决议尚未履行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事项。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 （一）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 （二）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